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4-060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6月4日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6月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9名董事均以书面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一山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孙双胜先生、杨志先生、于红清先生属于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董事孙双胜先生、杨志先生、于红清先生属于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确认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追加确认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工作安排等原因,公司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议案中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待公司工作安排确定后再召开股东大会,相关事宜将进行后续披露。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4-061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6月4日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6月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5名监事均以书面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文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审议注销部分已获授的股票期权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对1,300.728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符合《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相关事宜。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4-062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

(1)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共403名,涉及的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12.652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43,305.1393万股的比例为0.43%,行权价格为6.1630元/股。

(2)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简称:唐人JLC3,期权代码:037215。

2、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

(1)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共50名,涉及的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82.21万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43,305.1393万股的比例为0.06%,行权价格为6.1630元/股。

(2)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简称:唐人JLC4,期权代码:037318。

3、本次股票期权行权采用集中行权模式。

4、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5、本次行权事宜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手续办理结束后方可行权,届时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程序

(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

1、公司于2022年1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2月16日,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857名,首次授予数量为5,490.60万份股票期权。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	孙双胜	董事、董事会秘书	40	0.67%	0.03%
2	杨志	财务总监	40	0.67%	0.03%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计2人			80	1.35%	0.07%
3	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或骨干(技术/业务)人员,共计855人		5,410.60	91.06%	4.49%
首次授予合计			5,490.60	92.41%	4.55%

注:1、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2、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期权的授予日为2022年12月2日,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共110名,预留授予数量为451万份股票期权。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或骨干(技术/业务)人员,共计110人		451	100%	0.37%
预留授予合计		451	100%	0.37%

注:1、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2、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5、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时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九章:二、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的相关规定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6.20元/股调整为6.1630元/股。

6、本次激励计划的时间安排

(1)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本次激励计划的等待期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分3期行权,对应的等待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分2期行权,对应等待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3)本次激励计划的可行权日

在本次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激励对象自授予之日起满12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4)本次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

①在可行权日内,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应在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满12个月后分3期行权。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②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股票期权。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在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

(二)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程序

1、2022年1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2022年1月1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并于2022年1月10日至2022年1月20日,通过公司官网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在公示的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公示期满后,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和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2022年1月26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2年2月1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对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和授予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5、2022年12月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对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和授予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6、2023年3月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上述议案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7、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相关文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三个行权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二个行权期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上述议案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8、2023年12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上述议案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等待期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首次授予之日起满12个月后,分3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30%、30%、40%。

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时间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行权比例为首次授予的获授股票期权总数的30%。

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2年2月16日。截至本公告日,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等待期已届满,可行权期为2024年2月16日至2025年2月15日(包含首尾两日),行权比例为首次授予的获授股票期权总数的30%。

(二)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等待期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在预留授予之日起满12个月后,分2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50%、50%。

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时间为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行权比例为预留授予的获授股票期权总数的50%。

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 2022年12月2日。截至本公告日,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等待期已届满,可行权期为2023年12月2日至2024年12月1日(包含首尾两日),行权比例为预留授予的获授股票期权总数的50%。

(三)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行权条件	是否达到行权条件的说明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2023年度饲料外销量≥620万吨;或2022-2023年度累计生猪销售量≥550万头。注:"饲料外销量"仅为对外销量,不含养殖自用销量;公司业绩考核目标,"饲料外销量"、"生猪销售量"其中一个达成即达成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公司2022-2023年度累计生猪销售量587.05万头,公司层面满足行权业绩条件。
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激励对象行权考核年度(2023年度)的考核结果及行权比例为:[illegible]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考核,根据《公司考核管理办法》执行,由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行权的额度,若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个人层面可行权系数×个人当年可行权额度。	根据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并结合激励对象个人行权意愿,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共计403人,共计解锁612.6520万份期权;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共计50人,共计解锁82.21万份期权。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达到考核要求的403名激励对象在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612.6520万份,同意达到考核要求的50名激励对象在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82.21万份。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相关事宜。

三、关于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差异情况的说明

1、鉴于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38名激励对象因为离职、职务调整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及其授予权益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由895人调整为857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数量由5,549万份调整为5,490.60万份。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因80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离职,其获授予的股票期权538万份予以注销;因661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2022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个人层面可行权系数未达到100%,对应其不能完全行权的股票期权814.0140万份予以注销;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2名激励对象成为监事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68.80万份予以注销;因18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可行权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期行权,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本期股票期权25.80万份予以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相关文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三个行权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二个行权期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上述议案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4、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配方案,需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 6.20 元/股调整为 6.1630 元/股。

5、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106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离职,其获授予的股票期权457.80万份予以注销;因557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个人层面可行权系数未达到100%,对应其不能完全行权的股票期权580.4280万份予以注销;因39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可行权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期部分或全部行权,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本期股票期权75.86万份予以注销;

因21名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离职,其获授予的股票期权86.70万份予以注销;因68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个人层面可行权系数未达到100%,对应其不能完全行权的股票期权78.44万份予以注销;因12名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可行权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期部分或全部行权,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本期股票期权21.5万份予以注销。

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四、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安排

1、股票来源: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2、本次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股票期权简称:唐人 JLC3,期权代码:037215;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股票期权简称:唐人JLC4,期权代码:037318。

3、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及股票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已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期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期行权股票期权数量占已获授期权的比例	本期行权股票期权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1	杨志	董事、财务总监	40	10.80	7.2	18.00%	0.0050%
2	于红清	董事	35.4	9.558	2.16	6.10%	0.0015%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计2人			75.4	20.358	9.36	12.41%	0.0065%
3	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或骨干人员,共计401人		2,517.4	404.598	603.292	23.96%	0.4210%
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合计403人			2,592.8	424.956	612.652	23.63%	0.4275%

注:对于上表所列的本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确认数为准;若在行权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行权数量将做相应的调整;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杨志先生自2022年6月22日起、于红清先生自2024年3月26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4、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及股票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已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期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期行权股票期权数量占已获授期权的比例	本期行权股票期权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或骨干人员,共计50人		219.2	0	82.21	37.50%	0.06%

注:对于上表所列的本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确认数为准;若在行权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行权数量将做相应的调整;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5、行权方式: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采用集中行权方式。

6、行权价格:6.1630元/股。若在行权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

7、可行权日:

可行权日必须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8、行权安排:

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时间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即2024年2月16日至2025年2月15日(包含首尾两日)。

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时间为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2023年12月2日至2024年12月1日(包含首尾两日)。

五、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告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自查,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孙双胜先生、杨志先生在公告日前6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董事于红清先生自任职之日(2024年3月26日)起至公告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禁止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行权期内合法行权。

六、行权专户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计划及个人所得税缴纳安排

1、行权所募集资金存储于行权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由激励对象自行承担,所得税的缴纳采用公司代扣代缴的方式。

七、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处理方式

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不得递延至下期行权,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必须在计划规定的行权期内行权,在本次行权期内未行权或未全部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递延至下一期行权,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八、本次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股权结构和上市条件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结束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2、对公司当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在授予日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估值,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股票期权选择集中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不会对公司当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453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94.8620万份。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行权相关股票期权费用将根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在等待期内摊销,并计入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具体摊销费用以经会计师审计的数据为准。

九、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符合《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相关事宜。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认为:

1、截止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行权及本次注销已经取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实施本次行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有关规定。

3、本次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有关规定。

十一、独立财务顾问的专业意见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行权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且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期行权尚需按照相关规定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信息披露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相应后续手续。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4-063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1、为满足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子公司股东拟以现金形式对部分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价格为每一注册资本1元。增资明细如下(单位:万元):

增资目标公司(子公司)	增资方	增资前注册资本	增资前增资方持股比例	新增注册资本	增资后注册资本	增资后增资方持股比例
湖北湘大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1,000	100%	6,000	7,000	100%
重庆湘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1,000	100%	4,400	5,400	100%
南宁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广东唐人神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	100%	2,500	4,500	100%
广东美神生猪养殖有限公司	公司	1,000	100%	7,000	8,000	100%
禄丰美神养殖有限公司	公司	1,000	100%	20,000	21,000	100%
澧县美神农牧有限责任公司	株洲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1,000	100%	7,500	8,500	100%
合计		7,000	/	47,400	54,400	/

注:广东唐人神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株洲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本次子公司股东对子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增资目标公司基本情况

本次增资目标公司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的目的是增强子公司的资本实力和综合竞争力,促使子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符合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本次增资完成后,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五日

附件:增资前,本次增资目标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被增资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主营业务	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2024年3月数据(单位:元)						
1	湖北湘大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2018-11-7	程良保	1000	武汉市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兽药经营;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生物饲料研发;饲料原料销售;渔业机械销售;渔业机械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初级农产品收购;水产品收购;水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0%	151,309,898.22	172,185,653.12	-20,875,754.90	15,884,638.83	-1,328,571.30	-1,328,571.30	113.80%
2	重庆湘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4-21	吴滨	1000	秀山县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95,673,913.68	97,627,727.30	-1,953,813.62	50,599,112.80	-528,800.84	-528,800.84	102.04%
3	南宁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6-10-13	吴滨	2000	南宁市	饲料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兽药、养殖畜禽种苗、畜禽熟食制品的销售;粮食及副产品收购(以上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33,227,764.43	92,103,663.76	41,124,100.67	135,526,204.30	-98,734.89	-177,895.46	69.13%
4	广东美神生猪养殖有限公司	2021-6-8	张益伟	1000	阳江市	生猪的饲养及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90,771,362.57	171,686,018.65	19,085,343.92	126,319,506.29	8,502,446.59	8,502,446.59	90.00%
5	禄丰美神养殖有限公司	2019-10-11	龙军华	1000	禄丰市	牲畜的饲养、批发;农副产品收购、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312,284,072.08	435,006,292.21	-122,722,220.13	25,289,786.48	-17,470,612.49	-17,470,612.49	139.30%
6	澧县美神农牧有限责任公司	2020-10-20	龙军华	1000	澧县	猪的饲养;牲畜批发;养殖技术推广服务;农副产品销售;收购农副产品;饲料零售;普通货物道路、危险货物道路的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23,683,002.39	136,722,548.78	-13,039,546.39	8,501,012.33	-2,808,486.39	-2,808,486.39	110.54%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4-064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18日、2024年1月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的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供应商等)申请授信、借款、保理业务、融资租赁业务、采购或其他履约义务,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79亿元,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即任一时点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79亿元,有效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上述担保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业务、保理业务、采购履约担保等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信用担保、保证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上述子公司包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的子公司。

一、担保进展情况

2024年5月,公司对子公司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文件签署日	担保方式	主合同期限	保证期间	担保内容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1,000	2024.5.13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5.13-2025.5.12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后三年	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唐人神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1,000	2024.5.22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5.22-2025.5.22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后三年	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4,000	2024.5.27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5.28-2027.5.21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后三年	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10,000	2024.5.6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1.1-2024.12.31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后三年	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原料供应商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文件签署日	担保方式	主合同期限	保证期间	担保内容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浙江杭实善成实业有限公司	1,000	2024.5.13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5.13-2024.12.31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	主债权、违约金、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实际发生的费用等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中牧(北京)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500	2024.5.6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4.1.1-2024.12.31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主债权、违约金、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实际发生的费用等

备注: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详见附件。

三、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2024年6月4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89,911.54万元,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6.36%;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427,106.64万元,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77.72%;公司及子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10,354万元,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88%,主要为子公司湖南大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对外逾期担保,大农担保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储备金、保证金等,基本覆盖逾期担保金额,担保风险基本可控。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五日

附件: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主营业务	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2023年12月数据(单位:元)						
成都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6-7-4	吴滨	1120	成都市	饲料、饲料添加剂、兽药、畜禽熟食制品的生产、销售;养殖畜禽种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31,660,694.26	14,247,176.48	17,413,517.78	114,006,886.01	162,477.67	-168,814.93	45.00%
贵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5-6-21	吴滨	1000	安顺市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饲料、饲料添加剂、兽药、养殖畜禽种苗的生产、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粮食及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后才能从事经营活动))	100	45,086,884.09	24,476,811.65	20,610,072.44	255,009,035.61	4,322,266.54	4,024,211.42	54.29%
陕西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8-7-14	吴滨	1120	杨凌示范区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和精料补充料的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的销售;农副产品及粮食的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52,732,387.62	26,349,928.13	26,382,459.49	353,317,945.06	6,881,550.57	6,399,511.50	49.97%
广东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0-4-12	吴滨	1000	博罗县	生产、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兽药、熟食制品;收购:农副产品、粮食及副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82,470,615.11	47,102,325.28	35,368,289.83	506,191,606.74	13,814,225.60	12,714,444.43	57.11%
南宁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6-10-13	吴滨	2000	南宁市	饲料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兽药、养殖畜禽种苗、畜禽熟食制品的销售;粮食及副产品收购(以上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01,493,481.25	60,191,485.12	41,301,996.13	541,699,169.35	9,595,365.56	8,228,836.82	59.31%
昆明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5-1-7	吴滨	1200	安宁市	饲料、饲料添加剂、畜禽熟食制品的生产销售;农副产品收购	100	44,147,034.13	21,278,861.28	22,868,172.85	297,884,315.37	2,190,200.93	1,731,161.67	48.20%
玉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2-11-19	吴滨	3920.6086	兴业县	饲料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兽药、畜禽种苗、畜禽熟食制品的销售;农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68,398,776.63	25,136,153.66	43,262,622.97	421,922,786.83	4,007,936.76	3,299,263.04	36.75%
肇庆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3-1-31	吴滨	3871.29	四会市	饲料、饲料添加剂、兽药、养殖畜禽种苗、畜禽熟食制品的生产、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粮食及其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87,431,776.73	41,898,412.11	45,533,364.62	393,030,994.71	5,033,933.60	4,748,340.13	47.92%
茂名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4-1-6	吴滨	18772.13	茂名市	生产、销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复合预混合饲料;农副产品收购;种猪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2.01	236,956,298.80	92,060,187.24	144,896,111.56	442,619,572.58	-50,102.41	50,394.69	38.85%
梅州湘大生物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4-4-15	吴滨	1000	梅州市	饲料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兽药经营;种畜禽销售;粮食收购;粮食销售;副产品、农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60,414,933.63	45,946,267.31	14,468,666.32	452,568,424.99	3,226,878.65	2,293,015.75	76.05%
钦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8-4-8	吴滨	5200	钦州市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生产、销售;饲料及饲料添加剂批发、零售;农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96,061,996.02	87,931,742.70	8,130,253.32	374,159,410.46	6,881,492.83	6,881,492.83	91.54%
武山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9-10-12	吴滨	1000	武山县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粮食收购;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牲畜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104,714,927.11	100,755,492.61	3,959,434.50	385,325,265.38	1,160,132.90	1,160,132.90	96.22%
韶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21-12-3	张益伟	3200	仁化县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124,144,063.88	95,423,745.84	28,720,318.04	204,055,602.87	-2,857,702.14	-2,857,702.14	76.87%
周口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5-11-14	吴滨	1180	周口市	饲料的生产与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小麦、玉米的收购。(不含分销业务)	100	21,222,827.30	11,234,984.74	9,987,842.56	76,876,151.40	-889,932.09	-889,932.09	52.94%
河南中原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1-12-24	吴滨	1560	驻马店市	生产饲料(不含添加剂预混饲料);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兽药(仅限于唐人神集团内兽药生产企业产品)。	100	43,288,052.73	10,064,719.60	33,223,333.13	211,969,059.42	7,998,309.49	6,364,209.12	23.25%
徐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3-5-14	吴滨	800	邳州市	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饲料、兽药销售;农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23,454,299.32	14,171,112.96	9,283,186.36	790,476.24	-1,233,997.08	-1,233,997.08	60.42%
福建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1-5-16	吴滨	1000	龙海市	配合饲料(颗粒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农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41,846,716.37	29,054,361.68	12,792,354.69	211,727,742.15	2,064,099.16	1,402,123.93	69.43%
赣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999-1-6	吴滨	2760	赣州市	许可经营项目:畜禽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销售(凭许可证经营)	100	69,250,649.04	28,257,680.20	40,992,968.84	363,545,787.36	11,783,500.64	10,149,210.05	40.80%
淮北骆驼湘华饲料有限公司	2012-5-25	吴滨	3000	淮北市	许可经营项目:浓缩饲料(畜禽、种畜禽)、配合饲料(畜禽、种畜禽)生产、销售;粮食收购。(以上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无。	60	30,167,706.36	16,498,169.12	13,669,537.24	90,380,317.13	-1,928,525.10	-1,928,525.10	54.69%
安徽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2-12-12	吴滨	9450.59	寿县	饲料、饲料添加剂、兽用药品、肉制品及副产品的生产、销售;饲料、复合饲料;粮食及农副产品收购;自营和代理普通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48,097,233.44	46,440,829.74	101,656,403.70	279,592,285.31	3,519,588.40	2,600,777.39	31.36%
淮安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6-11-14	周永红	8800	淮安市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兽药经营、销售;食用畜禽生产、销售;食用农产品、粮食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88,999,640.13	59,664,974.29	29,334,665.84	251,489,501.58	-2,135,923.84	-2,135,923.84	67.04%
南昌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5-12-14	吴滨	8000	南昌市	饲料生产及销售;动物营养的技术研发;农业技术的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粮食收购(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89,789,202.76	120,509,148.46	-30,719,945.70	163,267,341.45	-6,330,548.04	-6,330,548.04	134.21%
徐州旺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12-22	周永红	1200	邳州市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动物饲养;兽药经营;粮食收购;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生物饲料研发;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0	38,002,769.97	26,174,251.10	11,828,518.87	186,160,893.38	1,047,672.28	990,562.58	68.87%
三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4-10-9	吴滨	1000	三河市	饲料生产、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粮食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28,623,516.60	18,862,807.82	9,760,708.78	166,791,772.47	-1,874,034.26	-2,176,875.45	65.90%
河北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1-9-19	吴滨	6192.74	衡水市	一般经营项目: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销售;农副产品、粮食及其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80,552,009.04	13,189,554.99	67,362,454.05	142,888,673.10	1,637,407.08	1,499,131.27	16.37%
南乐县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9-5-13	陈锋剑	1000	濮阳市	饲料、食品加工、销售及农副产品收购	100	74,598,332.82	80,618,680.78	-6,020,347.96	103,914,447.61	-5,822,440.73	-5,822,440.73	108.07%
武汉湘大饲料有限公司	2010-8-11	吴滨	5780	武汉市	饲料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的销售;粮食及农副产品收购;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00	98,259,498.98	29,478,979.25	68,780,519.73	336,959,434.36	7,713,650.18	6,301,846.76	30.00%
荆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5-11-16	吴滨	4446.8295	荆州市	粮食收购(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生产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未取得相关审批文件不得经营)	100	92,530,451.26	36,874,486.62	55,655,964.64	420,781,242.12	3,924,836.54	2,649,041.32	39.85%
湖北湘大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2018-11-7	程良保	1000	武汉市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兽药经营;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生物饲料研发;饲料原料销售;渔业机械销售;渔业机械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初级农产品收购;水产品收购;水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0	124,928,317.57	144,475,501.17	-19,547,183.60	199,150,492.28	-10,756,323.16	-10,756,323.16	115.65%
湖南永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0-11-20	吴滨	8504.01	永州市	猪用浓缩饲料、畜禽配合饲料的生产销售,预混料的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粮食及其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59,504,644.33	58,318,560.88	101,186,083.45	223,462,012.83	8,860,177.60	7,855,113.11	36.56%
唐人神集团邵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5-8-16	吴滨	1000	邵阳市	饲料的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的销售;粮食及农副产品收购;兽药、养殖畜禽种苗的销售;食品的生产、销售(不含负面清单和限制外商投资产业内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68,324,441.42	47,132,696.01	21,191,745.41	256,913,881.29	5,491,755.49	4,922,371.30	68.98%
衡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5-8-17	吴滨	1000	衡阳市	饲料的生产及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粮食及副产品收购;饲料添加剂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47,184,734.39	32,501,931.77	14,682,802.62	248,105,541.05	1,104,674.57	1,165,324.43	68.88%
郴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0-5-11	吴滨	2000	郴州市	饲料、饲料添加剂、兽药、养殖畜禽种苗、畜禽熟食制品的生产、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粮食及其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04,662,044.39	61,559,289.28	43,102,755.11	569,562,903.95	18,461,286.26	15,855,424.69	58.82%
常德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5-8-18	吴滨	4000	常德市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与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02,677,962.51	56,497,224.58	46,180,737.93	439,070,380.91	1,385,704.23	1,436,098.93	55.02%
长沙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6-11-16	吴滨	1981.4	长沙市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88,181,527.42	55,249,255.64	32,932,271.78	242,650,231.22	5,844,731.42	5,595,909.89	62.65%
益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6-7-24	吴滨	3700	益阳市	猪用浓缩饲料,猪、鸡、鸭、鱼配合饲料的生产与销售。	100	59,873,073.76	52,138,573.48	7,734,500.28	499,970,483.49	6,744,830.85	6,336,781.39	87.08%
唐人神怀化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6-10-8	吴滨	1120	怀化市	饲料的生产、销售(饲料生产许可证2019.04.10-2024.04.10);粮食收购(粮食收购许可证2017-07-10-2021-07-10)、饲料添加剂的销售。	100	83,271,604.85	52,703,930.65	30,567,674.20	380,953,249.26	11,709,861.12	11,056,189.63	63.29%
岳阳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1-2-22	吴滨	5000	岳阳县	浓缩饲料、配合饲料(不含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22,175,324.44	61,071,728.07	61,103,596.37	331,943,553.01	5,863,906.38	5,704,783.41	49.99%
娄底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2-6-4	吴滨	1000	娄底市	饲料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兽药、养殖畜禽种苗、畜禽熟食制品的销售;粮食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60,788,272.07	41,661,446.21	19,126,825.86	279,706,111.98	5,843,025.52	5,418,797.68	68.54%
重庆湘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4-21	吴滨	1000	秀山县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97,074,865.13	98,499,877.91	-1,425,012.78	234,195,794.20	-791,639.93	-791,639.93	101.47%
玉林湘大志腾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2021-12-20	黄小霞	200	兴业县	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5	4,857,105.58	1,558,234.86	3,298,870.72	74,165,653.20	1,303,150.77	1,238,937.06	32.08%
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005-8-9	龙伟华	5000	茶陵县	其他饲料加工;种猪繁殖、销售;牲猪养殖、销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加工及销售;粮食及农副产品收购;果树种植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有机肥生产、销售;沼气服务、利用;废物循环利用;农业废物收购、利用;蔬菜、园艺作物种植、销售;谷物及其他作物的种植、销售;豆类、油料和薯类种植、销售;水果、香料作物的种植、销售;农产品初加工服务;农产品、农副产品销售(含网络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0	1,914,079,033.82	1,515,209,497.88	398,869,535.94	958,457,921.59	-269,937,429.58	-269,937,429.58	79.16%
茶陵龙华生态农牧有限公司	2020-12-22	龙伟华	145247876	茶陵县	猪的饲养;种猪繁殖、销售;牲猪养殖、销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加工及销售;粮食及农副产品收购;果树种植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0.82	2,912,348,527.36	1,839,896,695.92	1,072,451,831.44	804,826,801.42	-361,353,361.66	-361,353,361.66	63.18%
株洲唐人神商贸有限公司	2005-1-26	李理	5000	株洲市	农副产品、初级农产品、饲料级原料及饲料添加剂销售;经营耗用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培训活动的组织;中型餐饮;住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87,406,901.36	37,003,714.76	50,403,186.60	697,885,184.27	-1,825,348.46	-1,660,078.99	42.34%
深圳比利美英伟营养饲料有限公司	2000-1-26	谭跃德	6000	深圳市	一般经营项目是: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及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技术开发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及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兽药的销售。	100	284,761,042.89	168,504,010.78	116,257,032.11	595,056,893.00	9,452,433.28	9,830,171.53	59.17%
溧阳比利美英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4-7-30	谭跃德	6000	溧阳市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兽药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生物饲料研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112,125,390.77	156,256,330.43	-44,130,939.66	136,927,904.22	-7,736,624.85	-7,751,354.85	139.36%
清远市湘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6-3-28	谭跃德	5000	清远市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物饲料研发;饲料原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153,823,031.32	110,417,563.29	43,405,468.03	496,523,691.02	48,768.63	424,169.06	71.78%
株洲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2009-11-18	龙军华	20000	株洲市	许可项目: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牲畜饲养;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0	850,968,509.02	677,518,013.44	173,450,495.58	1,202,092,079.04	-102,572,629.29	-102,572,629.29	79.62%
柳州湘大骆驼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2021-12-22	吴滨	200	柳州市	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32,419,538.06	27,580,567.10	4,838,970.96	268,062,764.71	3,199,058.56	3,054,158.07	85.07%
清远加乐饲料有限公司	2023-1-31	吴滨	1000	清远市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0	51,543,642.10	46,710,251.42	4,833,390.68	86,485,895.44	-5,113,626.94	-5,166,609.32	90.62%
贵港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24-2-7	吴滨	1000	贵港市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种畜禽生产;食品销售;兽药经营;药品零售;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生物饲料研发;饲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禽收购;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粮食收购;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	-	-	-	-	-	0.00%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4-065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2年1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2022年1月1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并于2022年1月10日至2022年1月20日,通过公司官网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在公示的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公示期满后,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和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2022年1月26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2年2月1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对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和授予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5、2022年12月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对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和授予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6、2023年3月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上述议案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7、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相关文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三个行权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二个行权期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上述议案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8、2023年12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上述议案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聘请的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说明

1、本次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1)注销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因106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离职,其获授予的股票期权457.80万份予以注销;因557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个人层面可行权系数未达到100%,对应其不能完全行权的股票期权580.4280万份予以注销;因39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可行权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期部分或全部行权,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本期股票期权75.86万份予以注销;

(2)注销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因21名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离职,其获授予的股票期权86.70万份予以注销;因68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个人层面可行权系数未达到100%,对应其不能完全行权的股票期权78.44万份予以注销;因12名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可行权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期部分或全部行权,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本期股票期权21.5万份予以注销。

以上合计注销期权1,300.728万份。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有效期内剩余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929.898万份,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775人调整为669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有效期内剩余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64.36万份,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由110人调整为89人。

2、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相关内容说明

内容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注销种类	股票期权	股票期权
注销数量(万份)	1,114.0880	186.64
授予股票期权总数(万份)	5,490.60	451
公司股本总数(万股)	143,305.1393	143,305.1393
注销数量占公司股本总数比例	0.78%	0.13%

三、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影响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监事会意见

根据《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审议注销部分已获授的股票期权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对1,300.728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认为:

1、截止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行权及本次注销已经取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实施本次行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有关规定。

3、本次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有关规定。

六、独立财务顾问的专业意见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行权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且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期行权尚需按照相关规定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信息披露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相应后续手续。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4-066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确认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累计担保总额(含对子公司担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含本次)。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以上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唐人神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唐人神")以自有资金10,000万元与茂名市粤茂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茂投资")、广东省粤茂农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粤茂基金")共同投资设立广东省粤茂壹号农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粤茂壹号")。

2、公司于2023年10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粤茂壹号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茂名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名湘大")现金增资10,000万元,认缴茂名湘大新增注册资本9,008.75万元。本次增资后,茂名湘大的注册资本由9,763.38万元增加至18,772.13万元,粤茂壹号增资款10,000万元中9,008.75万元计入实收资本,991.2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持股比例为47.99%。茂名湘大股东广东唐人神就本次增资事项放弃优先认购权。

3、根据以上各方签署的《增资协议》约定:若目标公司(茂名湘大)当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净利润实际数未达到本协议约定的当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净利润下限,或目标公司(茂名湘大)虽达到当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净利润下限但未向甲方(粤茂壹号)足额分红的,甲方(粤茂壹号)有权自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要求乙方(广东唐人神)承担业绩补偿责任,并完成现金支付。如乙方(广东唐人神)未能在甲方(粤茂壹号)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完成业绩补偿,则由丁方(公司)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完成业绩补偿。因执行本条约定产生的相关税费,由补偿义务人承担,但应由甲方(粤茂壹号)自行申报纳税的除外。

以上条款涉及担保,即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唐人神提供连带担保,根据签署的《增资协议》,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13,200万元。

4、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确认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5、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交易,该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166100187

3、法定代表人:陶一山

4、成立日期:1992年09月11日

5、注册资本:143,305.1393万人民币

6、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7、住所: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

8、经营范围:生产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凭有效的饲料生产企业审查合格证经营),生产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凭有效的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经营),养殖畜禽种苗(限分支机构凭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经营)以及上述产品自销。饲料原料贸易、饲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及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009,423,697.72	17,643,275,952.09
负债总额	11,028,638,223.09	11,882,633,482.21
净资产	5,980,785,474.63	5,760,642,469.88
项目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949,042,863.28	4,880,079,621.11
利润总额	-1,628,663,501.69	-218,159,565.80
净利润	-1,661,879,380.99	-224,366,712.75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唐人神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Y37NT3M

3、法定代表人:陶业

4、成立日期:2021年09月13日

5、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7、住所:广州市黄埔区富康西街10号503房之060

8、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饲料添加剂销售;生物饲料研发;饲料原料销售;牲畜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9、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广东唐人神100%股权。

10、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6,465,003.13	216,451,303.13
负债总额	157,940,278.60	16,875,450.38
净资产	58,524,724.53	199,575,852.75
项目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14,110,848.61	-35,971.78
净利润	14,110,848.61	-35,971.78

11、经查询,广东唐人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此次公司为广东唐人神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本次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对子公司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等方面能进行有效控制。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2024年6月4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89,911.54万元,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6.36%;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427,106.64万元,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77.72%;公司及子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10,354万元,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88%,主要为子公司湖南大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对外逾期担保,大农担保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储备金、保证金等,基本覆盖逾期担保金额,担保风险基本可控。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五日